

#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教師提升實務增能辦法

98.09.25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09.10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04.22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0.04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05.09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5.16 112 年 5 月行政會議修正校名)

- 第一條 依據「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專業教師提升實務經驗辦法」第一條，特訂定「護理科教師提升實務增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之目的在使護理教師利用公餘進修增加臨床實經驗，提昇教師素質及教學品質。
- 第三條 老師申請研究日或進修日，得事先提出申請,由科核可後，使得進行。
- 第四條 本科教師實務訓練管道：  
一、短期臨床實務訓練。  
二、擔任臨床護理工作。  
三、其他機關、學校所舉辦與專業實務相關，且符合提升專業能力需求，經科主任核可者。
- 第五條 參加臨床實務訓練者，應與本身所擔任職務、專長、研究發展或所授科目相關為原則。
- 第六條 教師參加實務訓前，必須填寫實務訓練計畫，訓練結束後，必須完成心得報告。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